

知識產權

概覽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的知識產權部經常與本所的訴訟和爭議排解部合作處理複雜的知識產權案件，包括有關侵犯版權、商標、註冊及未註冊的設計，及與損害本所客戶權利的侵權者洽商和訂立有關“停止”使用的承諾之和解協議，以及經常在緊急的情況下向知識產權侵權者成功申請非正審濟助。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的知識產權部的客戶來自各製造及服務行業。本所會按其實務及知識產權上的需要提供法律意見。

就新成立之企業及品牌，本所及全球各相關事務所與客戶合作策劃方案，致力以高成本效益的方式充分保障客戶的商標。

本所亦協助客戶註冊專利權及各項設計並為此提供法律意見，確立及保障其藝術作品的版權。本所尤其與企業客戶緊密合作，以確保其業務中創作出具價值的知識產權不被第三者索賠。

本所就各式各樣之特許安排在亞洲區內代表製造商、首要特許持有人及經銷商，尤其著重涉及知識產權的安排有相當經驗。

本部亦與本所私募投資及商業部團隊合作，就併購中衍生的知識產權問題，如目標公司資訊科技系統許可牌照的合規事宜，提供盡職審查服務。

本部亦會聯同本所刑事及商業罪案部處理由香港海關展開較為嚴重之調查，當中包括侵權及偽冒貨品的案件。

本部亦會在香港及全球聯同各相關事務所，代表客戶確立及維護其知識產權權益，例如網域名稱及代表客戶進行反對商標註冊的法律程序。

- **知識產權 — 具爭議性**
- **知識產權 — 非爭議性**

團隊成員



李應彪
合夥人



麥思麗
合夥人



司徒本與
合夥人



陳詩韻
合夥人



史密夫
顧問

曾處理案例

- ◆ 就一宗由香港海關展開，有關應課稅商品的案件代表一間香港大型飲品經銷商。此案依然是香港人權法案中具指引性的案例。此案確立以下的法則：
檢控官不需就嚴格法律責任的罪行證明被告知悉干犯控罪，被告可在相對可能性的衡量的標準下，證明其真誠及合理地相信已遵守有關法規，作為抗辯理由。
- ◆ 率領律師團隊代表三間香港大型銀行，就香港金融管理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指稱銀行不當地銷售雷曼兄弟相關投資產品的指控所展開的調查提供法律意見。
- ◆ 率領律師團隊代表一間保險公司(由五間金融機構合資所組成)
就前職員挪用款項展開申索，當中包括申請馬雷瓦資產凍結令凍結涉案被告人的資產，及申請諾里奇藥商披露令以便對挪用的款項展開索究申索，並成功追討部分挪用款項。
- ◆ 率領律師團隊代表一間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收購著名的地區性咖啡連鎖店，並代表該上市公司出售咖啡連鎖店的股權予一間國營公司。
- ◆ 為一間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與一間西式連鎖餐廳的聯營計劃提供法律意見，聯營後公司成為全港最大型的西式連鎖餐廳(營運40多間餐廳)。
- ◆ 代表一間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就其大股東出售股權及因此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的公開要約提供法律意見。
- ◆ 率領律師團隊代表一間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就收購一間持有中國土地物業公司提供法律意見，該交易亦被列為該上市公司的主要收購。
- ◆ 率領律師團隊代表發行人或其保薦人分別在香港交易所的主板和創業版上市。最近成功上市的例子包括：膳源控股有限公司(股票編號: 1632)，基石控股有限公司(股票編號: 1592)及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票編號: 8617)。
- ◆ 就商標爭議為客戶提供法律意見，包括處理反對商標註冊的申請及撤銷商標註冊。
- ◆ 代表廣泛的機構、生產商及零售商處理環球商標組合，包括提交商標申請。
- ◆ 為客戶就同類型品牌洽談分別共同持有商標的協議。
- ◆ 就有問題的申請，為客戶提供法律意見，包括出席商標的聆訊。
- ◆ 通過註冊、分發和專營權的協議，處理行使知識產權權利的商業交易。
- ◆ 就建立和發展知識產權權利，包括草擬保密和不披露協議提供法律意見。
- ◆ 就版權法和侵權提供法律意見。
- ◆ 就提高知識產權組合的價值和性能為客戶提供切實可行的法律意見。
- ◆ 對一名債務人公司的董事進行篾視法庭訴訟程序。
- ◆ 就一宗電子郵件詐騙案取得禁制令並協助客戶追回涉事資金。

- ◆ 在有司法管轄權衝突的情況下申請中止訴訟。
- ◆ 協助公司股東向涉及違反信託關係的預期被告取得法定衍生訴訟的許可申請索賠。
- ◆ 成功為一間國際醫療機構就一宗涉及500萬美元的醫療過失申索案件辯護，並為其取得限制申請令和限制訴訟程序令以限制任何進一步的相關索賠。
- ◆ 協助客戶解除合夥關係及追回資產。
- ◆ 於一宗涉及不容反悔所有權的訴訟中協助遺產管理人取得遺產的空置管有權及追回遺產資產。
- ◆ 執行調解協議，並就涉及北美，香港，中國和新加坡資產的索賠向遺囑執行人提供法律建議。
- ◆ 協助客戶就銀行因沒有考慮其投資的適當性以致其收取管理費所引致的立場相抵觸而違反受信責任的索賠。
- ◆ 協助執行董事處理清盤人提出的超過涉及10億美元的公司破產程序。
- ◆ 協助客戶撤銷價值4,400萬美元的判決書並撤銷相關的禁止令。
- ◆ 為知名意大利和法國高級時裝品牌處理各種反對、宣布無效及撤銷商標的事宜。
- ◆ 為美國電影製作公司就保護其品牌及與多個國家的商標爭議提供法律意見。
- ◆ 為知名瑞士豪華鐘錶製造商就其品牌保護提供法律意見及處理其商標反對事宜。
- ◆ 就國際安全鑑定機構的認證法規的草擬提供法律意見，並為其取得商標證明的保障。
- ◆ 向日本飲料公司的非傳統商標的品牌保護提供法律意見。
- ◆ 管理國際高級品牌及本地珠寶品牌的區域商標組合。
- ◆ 管理知名電子/智能手機公司的國際商標組合，並處理其商標反對事宜。